**附件1：   湖南科技大学博士学位授权学科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科代码** | **学科名称** | **批准时间** | **授权类型** |
| 1 | 0202 | 应用经济学 | 2013 | 博士一级 |
| 2 | 0305 | 马克思主义理论 | 2013 | 博士一级 |
| 3 | 0451 | 教育 | 2024 | 博士专业学位 |
| 4 | 0701 | 数学 | 2024 | 博士一级 |
| 5 | 0703 | 化学 | 2021 | 博士一级 |
| 6 | 0802 | 机械工程 | 2013 | 博士一级 |
| 7 | 0814 | 土木工程 | 2021 | 博士一级 |
| 8 | 0819 | 矿业工程 | 2013 | 博士一级 |
| 9 | 0835 | 软件工程 | 2018 | 博士一级 |
| 10 | 0837 | 安全科学与工程 | 2021 | 博士一级 |

**湖南科技大学硕士学术学位授权学科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科代码** | **学科名称** | **批准时间** | **授权类型** |
| 1 | 0101 | 哲学 | 2011 | 硕士一级 |
| 2 | 0202 | 应用经济学 | 2011 | 硕士一级 |
| 3 | 0301 | 法学 | 2024 | 硕士一级 |
| 4 | 0305 | 马克思主义理论 | 2011 | 硕士一级 |
| 5 | 0401 | 教育学 | 2011 | 硕士一级 |
| 6 | 0402 | 心理学 | 2019 | 硕士一级 |
| 7 | 0403 | 体育学 | 2018 | 硕士一级 |
| 8 | 0501 | 中国语言文学 | 2011 | 硕士一级 |
| 9 | 0502 | 外国语言文学 | 2011 | 硕士一级 |
| 10 | 0602 | 中国史 | 2018 | 硕士一级 |
| 11 | 0701 | 数学 | 2011 | 硕士一级 |
| 12 | 0702 | 物理学 | 2011 | 硕士一级 |
| 13 | 0703 | 化学 | 2011 | 硕士一级 |
| 14 | 0710 | 生物学 | 2016 | 硕士一级 |
| 15 | 0802 | 机械工程 | 2011 | 硕士一级 |
| 16 | 0804 | 仪器科学与技术 | 2016 | 硕士一级 |
| 17 | 0805 | 材料科学与工程 | 2011 | 硕士一级 |
| 18 | 0811 | 控制科学与工程 | 2011 | 硕士一级 |
| 19 | 0812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2011 | 硕士一级 |
| 20 | 0813 | 建筑学 | 2020 | 硕士一级 |
| 21 | 0814 | 土木工程 | 2011 | 硕士一级 |
| 22 | 0816 | 测绘科学与技术 | 2016 | 硕士一级 |
| 23 | 0817 | 化学工程与技术 | 2018 | 硕士一级 |
| 24 | 0818 |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 2011 | 硕士一级 |
| 25 | 0819 | 矿业工程 | 2006 | 硕士一级 |
| 26 | 0835 | 软件工程 | 2011 | 硕士一级 |
| 27 | 0837 | 安全科学与工程 | 2011 | 硕士一级 |
| 28 | 1202 | 工商管理学 | 2011 | 硕士一级 |
| 29 | 1301 | 艺术学 | 2023 | 硕士一级 |
| 30 | 1403 | 设计学 | 2018 | 硕士一级 |

**湖南科技大学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领域）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    别** | **专业（领域）名称** | **批准时间** |
| 1 | 金融硕士 |   | 2016 |
| 2 | 法律硕士 |   | 2016 |
| 3  | 教育硕士  | 教育管理 | 2006 |
| 学科教学（思政） | 2005 |
| 学科教学（语文） | 2005 |
| 学科教学（历史） | 2021 |
| 学科教学（数学） | 2005 |
| 学科教学（物理） | 2005 |
| 学科教学（化学） | 2005 |
| 学科教学（生物） | 2015 |
| 学科教学（英语） | 2005 |
| 学科教学（地理） | 2015 |
| 现代教育技术 | 2007 |
| 小学教育 | 2012 |
| 心理健康教育 | 2012 |
| 职业技术教育 | 2015 |
| 4 | 体育硕士 |  | 2016 |
| 5 | 国际中文教育 |   | 2021 |
| 6 | 翻译硕士 |  | 2012 |
| 7 | 新闻与传播硕士 |   | 2018 |
| 8 | 电子信息硕士 |   | 2019 |
| 9 | 机械硕士 |   | 2019 |
| 10 | 材料与化工硕士 |   | 2019 |
| 11 | 资源与环境硕士 |   | 2019 |
| 12 | 能源动力硕士 |   | 2019 |
| 13 | 土木水利硕士 |   | 2019 |
| 14 | 生物与医药硕士 |   | 2019 |
| 15 | 工商管理 |   | 2024 |
| 16 | 公共管理 |   | 2021 |
| 17 | 会计硕士 |   | 2014 |
| 18 | 音乐专业学位 |   | 2023 |
| 19 | 设计专业学位 |   | 2023 |
| 20 | 美术与书法专业学位 |   | 2023 |

附件2：

\*\*\*\*\*\*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标准

|  |  |
| --- | --- |
| 一级学科代码名称： | 0202应用经济学 |
| 制定单位： | 商学院[XX（牵头）、XX、XX] |
| 学位授予标准版本号： | 2025版（四号仿宋加粗） |
| 适用学生类型： | 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含国际生） |

（正文用仿-GB2312三号字体，文中数字、字母用Times New Roman，行间距27磅。一级标题黑体三号字，二级标题楷体三号字加粗。）

第一部分 学科简介

结合本学科发展现状，准确把握学科定位，突出特色与优势。

1. **学科内涵**

参照《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试行版）》（https://www.acge.org.cn/encyclopediaFront/enterEncyclopediaIndex）。

1. **学科基本情况**

历史沿革、学科队伍及平台、学科方向、优势与特色等

1. 研究生培养过程要求

参照本学科培养方案执行。

1. 博士学位授予标准

**一、基本素质**

获本学科博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养，包括学术素养、学术道德等内容。

**二、基本知识**

获本学科博士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可包括基础知识、专业知识、工具性知识等内容。

**三、基本能力**

获本学科博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能力，包括获取知识能力、学术鉴别能力、科学研究能力、学术创新能力、学术交流能力等内容。

**四、创新性成果认定标准**

1.创新性成果应当在攻读相应学位期间完成，属于相关所在学科、专业范围内。

2.须明确创新性成果的署名要求（包括学生署名和单位署名）、期刊目录认定要求、发表情况要求（录用或见刊）等。

3.创新性成果不能低于《湖南科技大学博士学位授予学术评价标准》基本要求。

4.学术学位研究生的创新性成果认定应侧重学术研究能力评价，鼓励追踪科学技术前沿，探索新现象、新规律，提出新命题、新方法。

5.须明确提出提前授予学位和按期授予学位的创新性成果要求。

6.如本学科下设二级学科之间差异较大的，可规定不同的标准。

**五、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包括规范性要求、质量要求等。例如：

1.规范性要求（程序规范、形式规范）：遵守学术规范，学位论文撰写须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2.质量要求：论文字数、选题与综述、科研能力和创造性、理论价值与实践价值等。

（第一、二、三、五部分可参照《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试行版）》撰写）

附件3：

\*\*\*\*\*\*专业学位类别博士学位授予标准

|  |  |
| --- | --- |
| 一级学科代码名称： | 0451 教育 |
| 制定单位： | 教育学院[XX（牵头）、XX、XX] |
| 学位授予标准版本号： | 2025版（四号仿宋加粗） |
| 适用学生类型： | 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含国际生） |

（正文用仿-GB2312三号字体，文中数字、字母用Times New Roman，行间距27磅。一级标题黑体三号字，二级标题楷体三号字加粗。）

第一部分 专业学位类别定位与发展目标

结合本专业学位类别发展现状，准确把握专业学位类别定位，突出特色与优势。

1. **专业学位类别内涵**

参照《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试行版）》（https://www.acge.org.cn/encyclopediaFront/enterEncyclopediaIndex）。

1. **专业学位类别基本情况**

历史沿革、师资队伍及平台、培养方向、优势与特色等

1. 研究生培养过程要求

参照本学科培养方案执行。

1. 博士专业学位类别学位授予标准

**一、基本素质**

获本专业学位类别博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养，包括专业素养、学术道德、职业精神等内容。

**二、基本知识**

获本专业学位类别博士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可包括基础知识、专业知识、工具性知识等内容。

**三、实践训练**

 获本专业学位类别博士学位应接受的实践训练，可包括案例教学、实践专家授课、业务实践等内容。

**四、基本能力**

获本专业学位类别博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能力，包括获取知识能力、实践研究能力、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能力、组织协调能力等内容。

**五、创新性成果认定标准**

1.创新性成果应当在攻读相应学位期间完成，属于相关所在学科、专业范围内。

2.须明确创新性成果的署名要求（包括学生署名和单位署名）、期刊目录认定要求、发表情况要求（录用或见刊）等。

3.创新性成果不能低于《湖南科技大学博士学位授予学术评价标准》基本要求。

4.专业学位研究生应侧重专业实践能力评价，鼓励面向关键核心问题，研发新技术、新工艺，攻关新设备、新装置等。

5.须明确提出提前授予学位和按期授予学位的创新性成果要求。

6.如本专业学位类别下设领域之间差异较大的，可规定不同的标准。

**六、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基本要求**

包括论文形式要求、规范性要求和质量要求等。例如：

1.论文形式要求：专业学位论文形式，可以采用专题研究类论文、调研报告、应用基础研究、规划设计、产品开发、案例分析、项目管理等多种形式。参照各专业学位教指委发布的《专业学位类别硕士、博士学位论文基本要求》要求执行。

2.规范性要求（程序规范、形式规范）：遵守学术规范，学位论文撰写须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3.质量要求：论文字数、选题与综述、科研能力和创造性、实践价值等。

（第一、二、三、四、六部分可参照《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试行版）》撰写）

附件4：

\*\*\*\*\*\*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标准

|  |  |
| --- | --- |
| 一级学科代码名称： | 0101哲学 |
| 制定单位： | 马克思主义学院[XX（牵头）、XX、XX] |
| 学位授予标准版本号： | 2025版（四号仿宋加粗） |
| 适用学生类型： | 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含国际生、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 |

（正文用仿-GB2312三号字体，文中数字、字母用Times New Roman，行间距27磅。一级标题黑体三号字，二级标题楷体三号字加粗。）

第一部分 学科简介

结合本学科发展现状，准确把握学科定位，突出特色与优势。

1. **学科内涵**

参照《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试行版）》（https://www.acge.org.cn/encyclopediaFront/enterEncyclopediaIndex）。

1. **学科基本情况**

历史沿革、学科队伍及平台、学科方向、优势与特色等

第二部分 研究生培养过程要求

参照本学科培养方案执行。

第三部分 硕士学位授予标准

**一、基本素质**

 获本学科硕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质包括学术素养、学术道德等内容。

**二、基本知识**

 获本学科硕士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可包括基础知识、专业知识、工具性知识等内容。

**三、基本学术能力**

获本学科硕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学术能力包括获取知识能力、科学研究能力、实践能力、学术交流能力等。

**四、创新性成果认定标准**

1.创新性成果应当在攻读相应学位期间完成，属于相关所在学科、专业范围内。

2.须明确创新性成果的署名要求（包括学生署名和单位署名）、期刊目录认定要求、发表情况要求（录用或见刊）等。

3.创新性成果可以体现为学术论文、案例报告、科技奖励、发明专利、技术报告、工程设计、工程装备、仪器设备、硬件产品、软件产品、设计方案、技术标准、科创竞赛获奖、科技成果转化、成果鉴定、智库成果等多种形式。须明确各形式的数量要求。

4.学术学位研究生的创新性成果认定应侧重学术研究能力评价，鼓励追踪科学技术前沿，探索新现象、新规律，提出新命题、新方法。

5.须明确提出提前授予学位和按期授予学位的创新性成果要求。

6.如本学科下设二级学科之间差异较大的，可规定不同的标准。

**五、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包括规范性要求、质量要求等。例如：

1.规范性要求（程序规范、形式规范）：遵守学术规范，学位论文撰写须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2.质量要求：论文字数、选题与综述、科研能力和创造性、理论价值与实践价值等。

（第一、二、三、五部分可参照《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试行版）》撰写）

附件5：

\*\*\*\*\*\*专业学位类别硕士学位授予标准

|  |  |
| --- | --- |
| 一级学科代码名称： | 0251 金融 |
| 制定单位： | 商学院[XX（牵头）、XX、XX] |
| 学位授予标准版本号： | 2025版（四号仿宋加粗） |
| 适用学生类型： |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含国际生） |

（正文用仿-GB2312三号字体，文中数字、字母用Times New Roman，行间距27磅。一级标题黑体三号字，二级标题楷体三号字加粗。）

第一部分 专业学位类别定位与发展目标

结合本专业学位类别发展现状，准确把握专业学位类别定位，突出特色与优势。

1. **专业学位类别内涵**

参照《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试行版）》（https://www.acge.org.cn/encyclopediaFront/enterEncyclopediaIndex）。

1. **专业学位类别基本情况**

历史沿革、师资队伍及平台、培养方向、优势与特色等

1. 研究生培养过程要求

参照本学科培养方案执行。

1. 硕士专业学位类别学位授予标准

**一、基本素质**

获本专业学位类别硕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养，包括专业素养、学术道德、职业精神等内容。

**二、基本知识**

获本专业学位类别硕士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可包括基础知识、专业知识、工具性知识等内容。

**三、实践训练**

 获本专业学位类别硕士学位应接受的实践训练，可包括案例教学、实践专家授课、业务实践等内容。

**四、基本能力**

获本专业学位类别硕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能力，包括获取知识能力、实践研究能力、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能力、组织协调能力等内容。

**五、创新性成果认定标准**

1.创新性成果应当在攻读相应学位期间完成，属于相关所在学科、专业范围内。

2.须明确创新性成果的署名要求（包括学生署名和单位署名）、期刊目录认定要求、发表情况要求（录用或见刊）等。

3.创新性成果可以体现为学术论文、案例报告、科技奖励、发明专利、技术报告、工程设计、工程装备、仪器设备、硬件产品、软件产品、设计方案、技术标准、科创竞赛获奖、科技成果转化、成果鉴定、智库成果等多种形式。须明确各形式的数量要求。

4.专业学位研究生应侧重专业实践能力评价，鼓励面向关键核心问题，研发新技术、新工艺，攻关新设备、新装置等。

5.须明确提出提前授予学位和按期授予学位的创新性成果要求。

6.如本专业学位类别下设领域之间差异较大的，可规定不同的标准。

**六、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基本要求**

包括论文形式要求、规范性要求和质量要求等。例如：

1.论文形式要求：专业学位论文形式，可以采用专题研究类论文、调研报告、应用基础研究、规划设计、产品开发、案例分析、项目管理等多种形式。参照各专业学位教指委发布的《专业学位类别硕士、博士学位论文基本要求》要求执行。

2.规范性要求（程序规范、形式规范）：遵守学术规范，学位论文撰写须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3.质量要求：论文字数、选题与综述、科研能力和创造性、实践价值等。

（第一、二、三、四、六部分可参照《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试行版）》撰写）

附件6

**湖南科技大学博士学位授予学术评价标准**

**（湖南科技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2025年第2次全体会议讨论通过）**

博士研究生在读期间发表的学术论文（不含增刊）或发明专利授权须与学位论文密切相关，且以湖南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研究生为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学位申请人入学以来须以第一作者在省级及以上学术期刊发表论文至少1篇，取得的成果符合所属学科、专业学位授予标准，并达到如下要求：

1. 人文社会科学类学科：

1.学术学位至少须在学校认定的所属学科专业领域校定核心期刊发表论文2篇，其中至少1篇为CSSCI、SSCI、SCI、CSCD、A&HCI期刊；或至少在校定权威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1篇。

2.专业学位至少须在本学科领域校定核心期刊、CSSCI、SSCI、SCI、CSCD、A&HCI期刊发表论文1篇，或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文2篇，或出版专著1部，或参与起草获得颁布的全国性行业标准、规范（见署名）或主持起草获得颁布的行业或大型企业标准、规范（研究生为第一署名人或导师第一、研究生第二署名人），或获得学校认定的E类及以上智库研究成果，或撰写中国专业学位案例中心入库案例1个。

二、自然科学类学科：

1.学术学位至少须在所属学科专业领域的SCI、SSCI、EI、CSCD期刊发表论文3篇，其中至少1篇为学校认定的重要期刊；或在学校认定的SCI、SSCI一区期刊至少发表论文1篇。

2.专业学位至少须在所属学科专业领域的SCI、SSCI、EI、CSCD期刊发表论文2篇，其中至少1篇为学校认定的重要期刊）；或参与起草获得颁布的全国性行业标准、规范（见署名）或主持起草获得颁布的行业或大型企业标准、规范（研究生为第一署名人或导师第一、研究生第二署名人）；或撰写中国专业学位案例中心入库案例1个。

3.授权发明专利按CSCD论文认定，但不超过1项。侧重于管理类的学科方向可参照人文社会科学类学科要求执行。

 研究生院、学科与学位工作办公室

 2025年6月17日